

证券代码：600818
900915

证券简称：中路股份
中路 B 股

公告编号：临 2020-030

中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股票 A 股（600818）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止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有自媒体报道，受疫情影响美国出现了自行车抢购潮，造成当地自行车大量缺货。公司 2019 年外销收入为 2823.50 万元，仅占公司全年营业收入的 4.83%，外销美国的收入占公司全年营业收入的比重小于 1%。
- 公司 2019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8,472.38 万元，同比增长 10.5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303.35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5,866.84 万元。
- 公司已于 2012 年上半年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出让了所持有的全部奥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权。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中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 A 股（600818）于 2020 年 5 月 28 日、29 日、6 月 1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积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

（二）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征询核实：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与本公司有关的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近日，有自媒体报道，受疫情影响美国出现了自行车抢购潮，造成当地自行车大量缺货。公司 2019 年外销收入为 2823.50 万元，仅占公司全年营业收入的 4.83%，外销美国的收入占公司全年营业收入的比重小于 1%。此外，公司已于 2012 年上半年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出让了所持有的全部奥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详见公司于 2012 年 8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中路股份 2012 年半年度报告》）。公司未发现其他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四）经公司核实，未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 公司股票 A 股 (600818) 价格于 2020 年 5 月 28 日、29 日、6 月 1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股价剔除大盘和板块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审慎投资。

(二) 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18 日披露了《中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2019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8,472.38 万元，同比增长 10.5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303.35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5,866.84 万元。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 近日，有自媒体报道，受疫情影响美国出现了自行车抢购潮，造成当地自行车大量缺货。公司 2019 年外销收入为 2823.50 万元，仅占公司全年营业收入的 4.83%，外销美国的收入占公司全年营业收入的比重小于 1%。此外，公司已于 2012 年上半年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出让了所持有的全部奥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详见公司于 2012 年 8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中路股份 2012 年半年度报告》）。上述报道中所提及的内容均不能对公司营业收入或利润增长等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投资。

(四)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正在按计划进行，其是否能够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核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则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上海中路（集团）有限公司质押股份数量为 85,660,734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66.65%，占公司总股本的 26.65%。公司控股股东质押的比例较高；本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显示，目前的商誉账面价值为 0，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经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本公司此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外，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股票价格近期波动较大，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香港商报》所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中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二日